

## 例 言

- 一、 本議事錄係根據本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會議記錄資料，編輯而成。
- 二、 本刊內容按其性質分類編輯，計有會議記錄、決議事項、附錄等。
- 三、 所有報告及詢答，未經發言者校對，如有詞未達意之處，幸祈發言者  
  訾諒。
- 四、 本刊付梓匆促，內容或有漏誤，在所難免，敬祈匡正。

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 謹識

# 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事錄目次

例	言.....	1
	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事錄目次.....	2
	壹、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3
	貳、代表席次表.....	4
	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事錄.....	5
	參、分類紀錄.....	5
	一、會議記錄.....	5
	(一)、預備會議.....	5
	(二)、第 2 次會議.....	6
	(三)、第 3 次會議.....	10
	(四)、第 4 次會議.....	13
	(五)、第 5 次會議.....	14
	(六)、第 6 次會議.....	16
	二、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決議事項.....	21

壹、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貳、日期 (113 年)			次 別	時 間、議 程	
月	日	星期		上 午 09:00...12:00	下 午 13:30...16:30
2	29	四	一	報到、預備會議	
3	1	五	二	開幕典禮、報告事項、討論議案	
3	2	六		例 假 日 (週 末)	
3	3	日		例 假 日 (星期日)	
3	4	一	三	討 論 議 案	
3	5	二	四	下 鄉 考 察	
3	6	三	五	討 論 議 案	
3	7	四	六	討論議案、臨時動議、閉會	
議 事 大 要				審議代表提案等案。	
備 註				編訂之議程倘遇大會實際情形或能有所變更。	

貳、代表席次表

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					
第 22 屆第 <sup>6</sup> 次臨時會代表席次抽籤紀錄表					
號碼	姓	名	號碼	姓	名
1	王	炫 斐	9	許	富 足
2	許	哲 葦	10	潘	閔 東
3	林	獻 章	11	施	信 任
4	王	建 斌	12	施	義 成
5	施	瑞 隆	13	何	麗 觀
6	張	愉 婕	14	王	麗 雯
7	潘	順 良	15	謝	孟 釗
8	張	雅 晴	/		

# 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6、7次臨時會議事錄

## 參、分類紀錄

### 一、會議記錄

#### (一)、預備會議

時間：民國 113 年 2 月 29 日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炫斐 潘閔東 施瑞隆 張雅晴 何麗觀 許哲葦 施義成 林獻章  
張愉婕 王麗雯 施信任 潘順良 謝孟釗 許富足 王建斌

請假：無

缺席：無

列席：

鹿港鎮民代表會

秘書：黃輝銘

來賓：無

議程：報到、預備會議

代表抽籤決定席次（如席次表 P4）

(二)、第 2 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3 年 3 月 1 日上午 11 時 53 分起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炫斐 潘閔東 施瑞隆 張雅晴 何麗觀 許哲葦 施義成 林獻章  
張愉婕 王麗雯 施信任 潘順良 謝孟釗 許富足 王建斌

請假：無

缺席：無

列席：

鹿港鎮公所

鎮 長：許志宏

主任秘書：洪誌誠

秘 書：

民政課長：吳俊和

財政課長：謝搖明

社會課長：許雅茹

建設觀光課長：鄭為嘉

農業課長：陳雅婷

行政課長：鄭憲鍾

工程隊長：陳益成

人事主任：謝士宏

主計主任：賴世英

政風主任：王裕民

清潔隊長：許恭隆

文化所長：王廷揚

幼兒園長：賴玲薰(代理)

公用事業管理所長：黃國峰(代理)

生命禮儀管理所：王至嘉

公園運動場地管理所：劉坤墩

鹿港鎮民代表會

秘書：黃輝銘

來賓：無

主席：潘閔東

紀錄：林惠淳

議程：開幕典禮、報告事項、討論議案

開會：行禮如儀

**主席致開會詞：**許鎮長、洪主秘、各位公所主管、各位代表同仁、黃秘書、代表會服務團隊，大家好！感謝大家在百忙中撥冗參加本會所召開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本次會期自 2 月 29 日起至 3 月 7 日止，會議為期 6 天，本次會議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34 條規定召開；本次臨時會主要審議代表提案共 3 案，希望在本次臨時會做個探討，並希望鎮公所及各位代表能夠多多溝通，也請各位代表同仁踴躍出席會議，感謝大家！

**預備會議：代表抽籤決定席次：**

黃秘書輝銘：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代表席次抽籤記錄(P4)。

**主席報告代表出席及缺席人數：**

潘副主席閔東：現在報告代表出席人數，代表總數 15 名，出席 14 名，缺席 1 名，出席代表的人數超過法定額數。

**秘書報告議事日程：**

黃秘書輝銘：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P3)。

潘副主席閔東：剛才黃秘書所報告的議事日程，各位代表有何意見？若沒有意見，照議事日程表進行。

**報告事項：報告請求召開臨時大會主要事項：**

潘副主席閔東：本次臨時會是由王麗雯代表及何麗觀代表提案，請求召開臨時會；待會在討論議案時，再請提案代表說明議案的內容。繼續下一個議程。

**討論議案：**

潘副主席閔東：現在進行討論議案，關於本次臨時會代表所提出的 3 件議案皆有下鄉考察的必要，請黃秘書宣讀。

黃秘書輝銘：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案，案號：代表提案第 1 號議案；

案由：本鎮山崙里山寮巷（山崙社區牌樓路口處起）之邊溝，因早年設藝

術欄杆，致狹窄影響會車，經常造成行車事故，建請改善以利道安，提請大會公決(P21)。

黃秘書輝銘：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案，案號：代表提案第 2 號議案；

案由：建請鎮公所超前規劃本鎮天后宮商圈「觀光夜市」設置研究案，裨益增加本鎮「夜的鹿港」觀光賣點，形成夜間觀光消費場域，提振觀光產業，提請大會公決(P22)。

黃秘書輝銘：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案，案號：代表提案第 3 號議案；

案由：本鎮第一立體停車場內迴轉道經常因車輛行駛時，發出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影響附近居民之生活品質，建請鎮公所改善，以惟居民生活品質，提請大會公決(P23)。

潘副主席閔東：關於第 1 號議案，請提案人王麗雯代表補充說明。

王代表麗雯：大會主席、鎮長、主秘、各位一級主管、各位代表同仁，麗雯所提出的這件議案是屬於山崙里烏瓦厝的「護欄」部分，我們秘書有協助拍照片，這座護欄已有 20 幾年之久，之前其實也有被報導過，被說護欄的形狀很像喪家在使用的罐頭塔，所以一直以來，在地的居民都還蠻在意這件事情；而且經過這麼多年後，這座護欄都已經開始斑駁損壞，也一直往水溝方向下傾，烏瓦厝最主要的通道就是這條道路，但僅是 1 輛轎車及 1 台機車就已經很緊迫了，所以在地的民眾希望我們能藉由此次的機會，因為已經年久失修，想要再重新整理，看能否改設置一般的塊狀護欄或是白鐵欄杆來增加道路通行的寬度，讓他們在行車上安全無虞。我有請我們的相關人員，也就是工程隊協助預估，若這一整段改設置「塊狀護欄」的話，所需經費大約為 120 萬元左右，希望公所能夠斟酌，看是否能藉由這筆少量的經費改善我們在地的出入問題，謝謝。

潘副主席閔東：感謝王代表的說明。關於第 2 號議案及第 3 號議案，請提案人何麗觀代表補充說明。

何代表麗觀：大會主席、鎮長、各位一級主管、各位同仁，大家好！關於我所提出的這件議案，因為時常在講說「夜的鹿港」，我們鹿港鎮到了晚上真的很無聊！只要一到晚上8點以後，你可以騎機車去逛逛看，真的是一片漆黑，本來我們的夜市是在菜市場，但是停車不方便，還有一點，就是店家一天到晚都在向我抱怨，講實在的，我認為店家跟攤商時常有摩擦也不好，而且那裡的寬度感覺也不夠，人潮並不密集，周圍住宿的地方距離我們那裡比較遠，我認為我們的早市，晚上是可以利用的，也就是中山路蘇府大王爺廟至早市這一段，那裡停車也方便，而且商家也不會像菜市場有這麼多的怨言；為了提升「夜的鹿港」，我們也是得想個辦法，看能否轉移地點，讓我們鹿港鎮的「夜」更美麗。接下來是第3號議案，因為我剛好住在第一立體停車場附近，其實這座停車場已經年久失修，上一次的提案應該是在好幾年前了，我想說這個部分既然是屬於交通部的話，我們可否向上級反映提升？請他們來會勘，我開車給他們看，看是否會有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若是他們住在附近會作何感想？關於第3號議案，我希望看能否向上級反映，它是屬於交通部的吧？我們上一次有下鄉考察過，好像也沒有改善很多，我希望這件議案不是請我們公所執行，看能否向上級反映，請交通部做整體的改善，謝謝。

潘副主席閔東：感謝2位代表的發言。關於本次臨時會的這3件議案，有必要至現場了解，下週一先請相關課室回覆；而代表所關心的議題，下週二我們再下鄉考察，今日議程到此。

散會

3月2日例假日(週末)

3月3日例假日(星期日)

(三)、第 3 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3 年 3 月 4 日上午 11 時 41 分起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炫斐 潘閔東 施瑞隆 張雅晴 何麗觀 許哲葦 施義成 林獻章  
張愉婕 王麗雯 施信任 潘順良 謝孟釗 許富足 王建斌

請假：無

缺席：無

列席：

鹿港鎮公所

鎮 長：許志宏

主任秘書：洪誌誠

秘 書：

民政課長：吳俊和

財政課長：謝搖明

社會課長：許雅茹

建設觀光課長：鄭為嘉

農業課長：陳雅婷

行政課長：鄭憲鍾

工程隊長：陳益成

人事主任：謝士宏

主計主任：賴世英

政風主任：王裕民

清潔隊長：許恭隆

文化所長：王廷揚

幼兒園長：賴玲薰(代理)

公用事業管理所長：黃國峰(代理)

生命禮儀管理所：王至嘉

公園運動場地管理所：劉坤墩

鹿港鎮民代表會

秘書：黃輝銘

來賓：無

主席：潘閔東

紀錄：林惠淳

議程：討論議案

潘副主席閔東：許鎮長、洪主秘、各位公所主管、各位代表同仁、黃秘書，大家好！今日議程是討論議案，現在報告代表出、缺席人數：代表總數 15 名，出席 9 名，缺席 6 名。現在繼續進行討論議案，針對第 1 號議案—「本

鎮山崙里山寮巷（山崙社區牌樓路口處起）之邊溝，因早年設藝術欄杆，致狹窄影響會車，經常造成行車事故，建請改善以利道安」乙案，請工程隊長做報告。

陳隊長益成：大會主席、各位代表、鎮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針對第 1 號議案，我有初步至現場了解，依現況來看，道路確實很狹窄，而本案有提到建議施作「護欄」的部分，其實目前還有另外一個問題，就是電線桿及路燈；像電線桿是在道路上，也就是若要做調整改善，可能會延伸出因電線桿在道路上，以致會車時一樣也會有障礙。

王代表麗雯：電線桿嗎？

陳隊長益成：其實那裡的空間，旁邊可能是鄰房，再過來就是溝渠及道路，這個部分可能有一些難度在。對，我建議我們明天下鄉考察時再去詳細看一下現況。

潘副主席閔東：接下來是第 2 號議案—「建請鎮公所超前規劃本鎮天后宮商圈『觀光夜市』設置研究案，裨益增加本鎮『夜的鹿港』觀光賣點，形成夜間觀光消費場域，提振觀光產業」乙案，請公用事業管理所所長報告。

黃所長國峰（代）：大會主席、各位代表先生、女士，大家好！在此針對代表的第 2 號議案進行報告，關於「觀光夜市」的部分有分為道路設置的「道路型攤販集中區」，也有找尋相關土地作為夜市的方案，而這 2 個方案可能都要針對目前的法規，像是對於交通及環保是否有衝擊、附近商家及住戶的想法，還有土地的分區等，皆需要經綜合評估；詳細的部分待跟各位代表下鄉考察完之後，再行研擬相關的規劃，以上報告。

潘副主席閔東：所長，另外第 3 號議案—「本鎮第一立體停車場內迴轉道經常因車輛行駛時，發出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影響附近居民之生活品質，建請鎮公所改善，以惟居民生活品質」乙案，請一併報告。

黃所長國峰（代）：好。針對第 3 號議案，在此做簡略的報告，有關「第一立體停車場」的部分，從民國 87 年開始興建就在營運了，已有 26 年以上，而今年有編列一筆 300 萬元的規劃設計費，主要是針對老舊的消防設備及不符合現行法規的一些消防設備進行規劃設計；另針對本案的「車輛行駛

迴轉道會發出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待跟各位代表下鄉考察完之後，再將這個部分也納入規劃裡面，以上報告。

潘副主席閔東：針對鎮公所報告，各位代表同仁有何看法或意見？請何代表。

何代表麗觀：你指的是我們本來就有編列一筆預算要去整理嗎？

黃所長國峰（代）：對，今年有編列一筆 300 萬元的規劃設計費。

何代表麗觀：就是要整理這個部分？

黃所長國峰（代）：不是，最主要是針對老舊的消防設備。

何代表麗觀：老舊的消防設備？那地板呢？

黃所長國峰（代）：待招標完之後，我們此次也可以將它納入規劃設計裡面。

何代表麗觀：可以嗎？那就一定要一併處理，謝謝。

潘副主席閔東：各位代表還有何意見？若沒有意見，今日議程到此，明天上午 10 點半下鄉考察。

散會

(四)、第4次會議

時間：民國113年3月5日上午10時30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炫斐 潘閔東 施瑞隆 張雅晴 何麗觀 許哲葦 施義成 林獻章  
張愉婕 王麗雯 施信任 潘順良 謝孟釗 許富足 王建斌

請假：無

缺席：無

列席：

鹿港鎮民代表會

秘書：黃輝銘

來賓：無

議程：下鄉考察

考察地點：

- 1、山寮巷邊溝欄杆。
- 2、中山路蘇府王爺廟。
- 3、第一立體停車場。

(五)、第 5 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3 年 3 月 6 日上午 11 時 47 分起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炫斐 潘閔東 施瑞隆 張雅晴 何麗觀 許哲葦 施義成 林獻章  
張愉婕 王麗雯 施信任 潘順良 謝孟釗 許富足 王建斌

請假：無

缺席：無

列席：

鹿港鎮公所

鎮 長：許志宏

主任秘書：洪誌誠

秘 書：

民政課長：吳俊和

財政課長：謝搖明

社會課長：許雅茹

建設觀光課長：鄭為嘉

農業課長：陳雅婷

行政課長：鄭憲鍾

工程隊長：陳益成

人事主任：謝士宏

主計主任：賴世英

政風主任：王裕民

清潔隊長：許恭隆

文化所長：王廷揚

幼兒園長：賴玲薰(代理)

公用事業管理所長：黃國峰(代理)

生命禮儀管理所：王至嘉

公園運動場地管理所：劉坤墩

鹿港鎮民代表會

秘書：黃輝銘

來賓：無

主席：潘閔東

紀錄：林惠淳

議程：討論議案

**討論議案：**

潘副主席閔東：許鎮長、洪主秘、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黃秘書，大家好！今日議程是討論議案，現在報告代表出、缺席人數：代表總數 15 名，

出席 10 名，缺席 5 名。各位代表同仁，現在繼續進行討論議案，針對昨天王麗雯代表所提出的第 1 號議案及何麗觀代表所提出的第 2 號、第 3 號議案，有安排下鄉實地考察，各位代表應該也有一些概念了，現在就這 3 件議案做綜合討論；請各位代表同仁針對這 3 件議案的內容發表意見。請王代表。

王代表麗雯：大會主席、鎮長、主秘、各位一級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我們昨天有到烏瓦厝會勘「護欄」的部分，而昨天經我們跟理事長討論，還有里長的反映，我們希望能將原本的藝術欄杆改為一般的塊狀護欄或是白鐵欄杆，再加設「避車道」；這個部分，我們隊長回來有反映給鎮長知道嗎？

陳隊長益成：大會主席、各位代表、鎮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關於代表所提的部分，在此說明，以現況來講，雖然這座護欄的造型看起來是如此，不過論「安全性」的話，其實以目前的護欄來講，它的安全性是最好、最高的；而關於這個部分，我們會再經綜合評估之後，再行…

王代表麗雯：論「安全性」的話，當然水泥護欄一定是比較強。

陳隊長益成：對。

王代表麗雯：但他們現在考慮的是其實目前家家戶戶的車輛真的很多，你也知道基本上烏瓦厝的居民都是從這條道路進出，且裡面也漸漸地在開發，都在蓋房子，相對裡面的居民只會越來越多，所以在出入上，你們會認為將一般的水泥護欄敲掉可能剩下沒多少，但若是改設置白鐵欄杆的話，因為陸陸續續，不管是在鹿港鎮還是福興鄉，其實現在都有白鐵欄杆的護欄了，我相信目前有在實施的白鐵欄杆，相對的安全性也一定足夠；而且他們也有提到「避車道」，所以你所提及的「安全性」，我認為應該是沒問題，因為現在政府所施作的建設，不可能有安全之虞就能夠施作吧？應該是這樣吧？所以再請你評估看看，畢竟這條道路是他們目前主要的通道，除非他們都騎機車，但是不可能吧？對，所以這個部分再麻煩你做協商，謝謝。

陳隊長益成：好，謝謝代表。

潘副主席閔東：各位代表同仁還有何意見？若沒有，今日議程到此，明天再繼續。

散會

(六)、第 6 次會議

時間：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上午 11 時 40 分起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炫斐 潘閔東 施瑞隆 張雅晴 何麗觀 許哲葦 施義成 林獻章  
張愉婕 王麗雯 施信任 潘順良 謝孟釗 許富足 王建斌

請假：無

缺席：無

列席：

鹿港鎮公所

鎮 長：許志宏

主任秘書：洪誌誠

秘 書：

民政課長：吳俊和

財政課長：謝搖明

社會課長：許雅茹

建設觀光課長：鄭為嘉

農業課長：陳雅婷

行政課長：鄭憲鍾

工程隊長：陳益成

人事主任：謝士宏

主計主任：賴世英

政風主任：王裕民

清潔隊長：許恭隆

文化所長：王廷揚

幼兒園長：賴玲薰(代理)

公用事業管理所長：黃國峰(代理)

生命禮儀管理所：王至嘉

公園運動場地管理所：劉坤墩

鹿港鎮民代表會

秘書：黃輝銘

來賓：無

主席：潘閔東

紀錄：林惠淳

議程：討論議案、臨時動議、閉會

**討論議案：**

潘副主席閔東：許鎮長、洪主秘、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黃秘書，大家好！今日議程是討論議案、臨時動議，最後一天的議程，現在報告代表出、

缺席人數：代表總數 15 名，出席 12 名，缺席 3 名。今天是議程的最後一天，我們先針對王麗雯代表所提出的第 1 號議案，各位代表同仁有何其他寶貴的意見？請王代表。

王代表麗雯：大會主席、鎮長、各位一級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我還是要請我們工程隊針對這個部分，因為我們只是給你們意見，所以我們希望能否跟社區再行研商？看後面是否可行，這個部分再行評估。我今天又遇到里長，他們講說因為白鐵欄杆的成本會比較高，也會有危險性，誠如隊長所言，像是電線桿會有「安全性」的問題；他們也有提及，因為原本是比較高的藝術欄杆，他們希望能夠改設置塊狀護欄，降低之外，再加設「避車道」。另外，我們之前是否有類似像「回饋金」的部分？若之後有類似像這種「回饋金」的部分，我們是否有機會將本案用在「回饋金」上？也可以作為參考。

陳隊長益成：大會主席、各位代表、鎮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關於代表所提的部分，我們後續會跟社區協會再去現場會勘；其他的部分，我們會視情況再行評估，謝謝。

潘副主席閔東：若沒有其他意見，針對王麗雯代表提議第 1 號議案—「本鎮山崙里山寮巷（山崙社區牌樓路口處起）之邊溝，因早年設藝術欄杆，致狹窄影響會車，經常造成行車事故，建請改善以利道安」乙案，提請大會公決，贊成照原案通過的請舉手。

黃秘書輝銘：查點現場代表人數 12 名，舉手贊成 11 名，以上。

潘副主席閔東：王麗雯代表提議第 1 號議案，超過半數，照原案通過。繼續下一件議案。

黃秘書輝銘：**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案，案號：代表提案第 2 號議案；**

**案由：**建請鎮公所超前規劃本鎮天后宮商圈「觀光夜市」設置研究案，裨益增加本鎮「夜的鹿港」觀光賣點，形成夜間觀光消費場域，提振觀光產業，提請大會公決(P22)。

潘副主席閔東：請何代表。

何代表麗觀：一到晚上 8 點以後，我們鹿港鎮真的是太暗了，在此建議，我們若是設置夜市，訪客能夠到此住宿又有地方可以逛，不然講實在的，我想不到哪個地方會比較好；我認為那個地方停車等各方面都比較好，距離古蹟區或天后宮比較近，而且那裡又鄰近香客大樓，離運動場也近。儘量，當然鹿港鎮雖然是臺灣省…講實在的，電視上在講，我就覺得很奇怪，我們每個星期有這麼多的觀光客；不要說每個星期，每天都有這麼多的觀光客，為何連前 10 名都排不進去？我就覺得很奇怪，所以我們一定要提振「夜的觀光」，謝謝。

潘副主席閔東：針對何麗觀代表所提出的第 2 號議案，各位代表同仁還有何意見或看法？若沒有意見，針對何麗觀代表提議第 2 號議案—「建請鎮公所超前規劃本鎮天后宮商圈『觀光夜市』設置研究案，裨益增加本鎮『夜的鹿港』觀光賣點，形成夜間觀光消費場域，提振觀光產業」乙案，提請大會公決，贊成照原案通過的請舉手。

黃秘書輝銘：查點現場代表人數 12 名，舉手贊成 11 名，以上。

潘副主席閔東：何麗觀代表提議第 2 號議案，超過半數，照原案通過。繼續下一件議案。

黃秘書輝銘：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案，案號：代表提案第 3 號議案；

案由：本鎮第一立體停車場內迴轉道經常因車輛行駛時，發出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影響附近居民之生活品質，建請鎮公所改善，以惟居民生活品質，提請大會公決(P23)。

潘副主席閔東：請何代表。

何代表麗觀：公管所所長有提到我們所編列的是什麼設施？關於「地板」..

黃所長國峰（代）：大會主席、各位代表先生女士，大家好！回覆何代表，關於本案，今年有編列一筆規劃設計費，主要是針對消防設備老舊的問題，先編列這筆經費進行規劃設計；再編列工程的經費，所以對於何代表所提

的「車輛行駛迴轉道會發出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後續若有標到，我會再將它納入工程裡面。

何代表麗觀：納入我們的規劃裡面，對不對？

黃所長國峰（代）：對。

何代表麗觀：好，謝謝。

潘副主席閔東：各位代表同仁還有何意見？若沒有意見，針對何麗觀代表提議第3號議案—「本鎮第一立體停車場內迴轉道經常因車輛行駛時，發出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影響附近居民之生活品質，建請鎮公所改善，以惟居民生活品質」乙案，提請大會公決，贊成照原案通過的請舉手。

黃秘書輝銘：查點現場代表人數12名，舉手贊成11名，以上。

潘副主席閔東：何麗觀代表提議第3號議案，超過半數，照原案通過。繼續下一個議程。

### 臨時動議

何代表麗觀：大會主席、鎮長、各位一級主管，大家好！菜市場的攤商有在反映男廁的單間只有1間，看能否再增設1間；雖然使用上不需要很多間，可是1間真的有比較少，看能否有所改善。

黃所長國峰（代）：針對何代表的問題，我會研擬並規劃看第一市場這裡是否有地方再設置男廁。

何代表麗觀：意思是我們再找找看，看是否有地方可以再增設？

黃所長國峰（代）：一樓的空間其實已經蠻壅擠了。

何代表麗觀：那裡是真的只有1間，是不是？因為是男廁，我沒有進去。

黃所長國峰（代）：男廁的小便斗是還好，可能是「單間」的部分。

何代表麗觀：單間是真的只有1間？

黃所長國峰（代）：對。

何代表麗觀：真的是有比較少，我們再找找看，看是否有地方可以再增設1間，謝謝。

潘副主席閔東：各位代表還有何意見？若沒有，繼續下一個議程。

## 主席致閉會詞

潘副主席閔東：許鎮長、洪主秘、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黃秘書，大家好！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針對王麗雯代表及何麗觀代表所提出的議案，麻煩請鎮公所積極改善，再行評估並解決地方的需求，最後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散 會

## 二、決議事項

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決案 113.3.7			
案 號	代表提案 第 1 號議決案	類 別	工程
提案人	王麗雯	連署人	施義成、林獻章、許富足 謝孟釗、許哲葦、何麗觀 施信任、王建斌、張雅晴 施瑞隆
案 由	本鎮山崙里山寮巷(山崙社區牌樓路口處起)之邊溝，因早年設藝術欄杆，致狹窄影響會車，經常造成行車事故，建請改善以利道安，提請大會公決。		
理 由	<p>一、為本鎮山崙里山寮巷(山崙社區牌樓路口處起)之邊溝，20 多年前因加強社區建設，設置藝術欄杆美化家園，形成社區特色，近十多年來時過境遷，因經濟繁榮，家戶皆有車輛代步，車流量增加，頻繁行駛道路、致該路段狹窄影響會車，經常造成行車事故，致因處理肇事時段影響居民出入而不便。</p> <p>二、經查該處藝術欄杆較為厚實(寬度近 50 公分)，如能改設致一般白鐵欄杆，道路即可增加 30-40 公分寬度，對於該處即可增加路面寬度、改善道安，增進居民行的安全，建請參採。</p>		
辦 法	本案經大會通過後，依案由內容辦理。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決 議	照原案通過。		

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決案 113.3.7

案 號	代表提案 第 2 號議決案	類 別	公用事業
提案人	何麗觀	連署人	施義成、施信任、許富足 林獻章、許哲葦、謝孟釗 王麗雯、王建斌、施瑞隆
案 由	建請鎮公所超前規劃本鎮天后宮商圈「觀光夜市」設置研究案，裨益增加本鎮「夜的鹿港」觀光賣點，形成夜間觀光消費場域，提振觀光產業，提請大會公決。		
理 由	<p>一、 曾夜宿本鎮觀光客多數反應：「夜間的鹿港實在很無聊、可逛的地方很少…，以後不考慮在鹿港住宿…」；此意見對鹿港觀光的發展影響甚鉅，建請鎮公所超前規劃本鎮天后宮商圈夜市設置研究案，裨益增加本鎮「夜的鹿港」觀光賣點，增加夜間觀光消費，提振觀光產業。</p> <p>二、 建請於中山路蘇府大王爺廟到早市這一段(或早市附近)，規劃設置夜市，以天后宮與蘇府大王爺廟及老街為中心，遊客必訪，且鄰近香客大樓、停車方便，運動場、古蹟區也近，訪客更多，為設置夜市不錯的地點，如能規劃觀光夜市，將有助本鎮觀光產業，建請參採。</p>		
辦 法	本案經大會通過後，依案由內容辦理。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決 議	照原案通過。		

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決案 113.3.7

案 號	代表提案 第 3 號議決案	類 別	公用事業
提案人	何麗觀	連署人	王建斌、張雅晴、施瑞隆
案 由	本鎮第一立體停車場內迴轉道經常因車輛行駛時，發出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影響附近居民之生活品質，建請鎮公所改善，以惟居民生活品質，提請大會公決。		
理 由	<p>一、本鎮第一立體停車場啟用迄今已逾二十多年，本會曾於第 21 屆第 4 次定期會(109 年 11 月)下鄉勘察其老舊汰換設施，鎮公所亦編列相關經費改善；惟近期內當地居民反映，停車場內迴轉道經常因車輛行駛時，發出煞車摩擦的連續刺耳聲響，影響附近居民之生活品質，頗有怨言。</p> <p>二、建請鎮公所設法改善，以惟居民生活品質。</p>		
辦 法	本案經大會通過後，依案由內容辦理。		
審 查 意 見			
大 會 決 議	照原案通過。		

彰化縣鹿港鎮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7 次臨時會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

件 類 別 提 議 別 數	鎮公所提議事項	代表提議事項	合 計	備 註
工程	0	1	1	
公用事業	0	2	2	
合 計	0	3	3	